

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和田地区产业扶持资金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和党办〔2016〕25号）文件精神，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和田海螺型材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和田公司”）积极申请产业扶持资金。2019年11月1日，和田公司收到皮山县商务和经济信息化委员会产业发展扶持资金400万元。该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，不具备可持续性。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补助的类型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16号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企业取得的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；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。公司获得的上述政府补助不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，故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。

2、补助的确认和计量

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16号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上述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将计入公司2019年度“其他收益”。

3、补助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，预计将会增加公司2019年税前利润400

万元。

4、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

本次获得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，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收款凭证。

特此公告。

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1月5日